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资料

股票代码：600328

2026 年 5 月 21 日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3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605 会议室

四、现场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现场到会股东、股东代表人及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三）介绍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聘请的律师及邀请的其他人员。

（四）提请股东会审议如下议案：

1.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 《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6. 《关于为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7. 《关于为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 4 需由股东会涉及关联股东依法回避表决通过。

（五）听取内容：

1.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胡书亚）
2.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赵艳灵）
3.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强）

（六）推选监票人（股东代表、律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各一名）。

（七）现场出席股东对提交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休会，表决统计（包括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

（九）复会，宣布表决结果。

（十）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6 年 5 月 21 日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市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制作及报送等相关规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盐化工”或“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编制完成并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市公司资料检索，报告《摘要》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中盐化工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在，我代表公司董事会作 2025 年度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 第一部分 2025 年工作回顾

2025 年，公司在行业周期波动中承压奋进、破局突围的攻坚之年，也是圆满收官“十四五”规划的决胜之年。董事会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锚定“建设世界一流化工企业”战略靶心，充分彰显作为国务院国资委“双百行动”标杆企业的责任担当，积极发挥上市公司资本运作优势，在专业化深耕中锻造核心竞争力，在产业化拓展中构建新的增长极。坚持以化工思维精耕细作、管控全链条，以战略眼光前瞻布局、抢占制高点，持续提升专业能力、管控能力和核心竞争能力，全面构建起“员工自豪、地方认可、公众认同、集团荣耀”的价值共同体，为企业稳健发展筑牢根基。公司在行业凛冬逆势突围展现经营韧性，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68.76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13.43 亿元，实现净利润 1.15 亿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0.74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0504 元/股，资产负债率 37.55%。

#### 一、聚焦战略引领，紧盯主责主业优化产业结构

2025 年，公司董事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牢牢把握改革的正确方向，发挥央企“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安全支撑”三大作用，围绕“建设世界一流化工企业”的总体目标，以重组整合

为重要抓手，推进并实施战略性重组，成功掌控天然碱资源，是公司突破合成碱产能政策限制、优化纯碱工艺结构、推动绿色低碳转型、提升公司未来抗周期韧性的核心布局；以有效投资为牵引支撑，聚焦主业布局重大项目，持续巩固糊树脂、金属钠产能行业地位；以产业升级为关键路径，高质量投资建设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促进糊树脂、金属钠多元化发展，持续推动产品向高端化、高附加值迈进。

**一是布局新兴产业增动能，提高产业自主可控能力。**纯碱是基础化工产业也属于国计民生，作为央企控股公司，实现一些关键领域的控制，是更好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的有力体现。近年来，纯碱行业竞争格局发生根本性变化，行业从合成碱为主向“天然碱+合成碱”协同发展转型。相较于合成碱，天然碱具有政策发展空间广阔、绿色环保低碳、更低的成本能耗等优势。为锁定稀缺天然碱资源，筑牢公司高质量发展壁垒，大幅降低纯碱生产综合成本，构建长期成本竞争优势，显著提升公司盈利与抗周期能力，董事会布局天然碱产业，以中盐（内蒙古）碱业有限公司（简称“中盐碱业”）为主体开展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大沁他拉地区天然碱资源的获取和开发工作。2025年6月16日，中盐碱业以68.0866亿元竞得天然碱采矿权。董事会高效推进中盐碱业原控股股东减资退出程序，并启动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确保重大信息及时准确公告。8月8日，组织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圆满完成中盐碱业减资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为保证中盐碱业开发建设天然碱项目资金需要，董事会实施中盐碱业增资扩股项目。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引入三家优质战略投资者，增加中盐碱业注册资本至80.00亿元，确保增资款项按时到位，为后续项目建设注入强劲动力。公司在纯碱行业做强合成碱工艺的同时向“天然碱法”迈出坚实步伐，将有力提升公司纯碱产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纯碱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是深耕传统产业强根基，做强优势产业提效能。**2025年8月，董事会立足“做中国最大的糊树脂，做世界最好的糊树脂”产业发展目标，为促进公司糊树脂产品多元化发展，巩固公司糊树脂产品市场地位，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依托氯碱公司40万吨/年PVC项目的部分公用工程，投资4.93亿元，建设6万吨/年特种树脂生产装置，项目建成后，将填补公司高端牌号空白，增强糊树脂产品市场竞争力，产品规模效益和市场话语权持续增强。为进一步巩固金属钠产能全球第一地位，2025年12月，董事会聚焦金属钠规模、成本、产品、产业链四维升级，投资建设年产1万吨金属钠、副产1.55万吨液氯扩建项目，依托制钠车间现有多样化生产装置，增加部分金属钠产品种类，适应市场新需求，夯实全球龙头地位，实现短期业绩增厚与长期战略布局的统一，助力钠业公司专精特新发展的同时，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 **二、深化提质增效，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

董事会始终锚定高质量发展核心目标，以深化提质增效为主线，持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不断降低产品煤耗、能耗，减少排放，提升生产效率，积极探索产品转型升级，实现化工产业的绿色化、智能化、高端化。尽管行业供需矛盾加剧、价格持续承压，公司仍通过精细化管理和提升专业化能力积极应对挑战，不仅部分对冲了市场价格下行的影响，也为后续进一步提升竞争力奠定了基础。

**一是以双碳目标引领绿色化发展。**董事会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锚定公司“双碳”目标，纵深推进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切实发挥好国有经济对绿色低碳转型的战略支撑作用。年内，蒙西市场第一个燃煤自备电厂自发自用替代的风、光、储新能源项目于2025年实现并网发电，实现了节能降碳的效果；积极响应国家及自治区节能降碳政策，投资3.36亿元建设完成盐碱分公司动力装置节能降碳升级改造项目，进一步提高了锅炉效率、降低综合能耗；投资7,843.50万元建设盐碱分公司锅炉烟气

二氧化碳捕集及固废综合再利用技改项目，首次将变压吸附碳捕集技术联合电石渣化浆代替蒸氨灰乳制碱，实现“锅炉废气利用、固碳降耗”，减少碳排放；青海两碱积极应对环保整治压力，高标准完成动态平衡生态环保提升改造项目，为青海两碱长期稳定运行奠定了坚实基础，促进了公司纯碱产业的绿色高质量发展。

**二是以科技创新推动高端化转型。**董事会始终把科技创新作为引领企业改革发展的第一动力，将创新摆在产业发展的核心位置，勇当原创技术策源地，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成为科技创新投入高地、科技人才高地。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强度 2.18%。糊树脂 CPH-10 新产品开发、余热蒸汽制 50%烧碱、橡胶改性糊树脂、金属钠粗钠沉降分离工艺及氯酸钠高效节能电解槽研发等项目稳步推进，取得明显成效。二氧化碳捕集及固废综合再利用项目填补行业技术空白，入选自治区绿色制造示范项目。盐湖卤水净化与蒸氨钙液资源综合再利用项目获自治区科技创新重大示范项目，开式循环水系统节水装置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应用等 3 个项目入选阿拉善盟“揭榜挂帅”项目。2025 年，钠业公司认定为自治区金属钠前沿技术工程化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氯碱公司认定为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多个研发项目列入先进适用技术目录，创新活力持续迸发。

**三是以数字技术赋能智能化升级。**公司以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为契机，锚定新型工业化建设方向，以数字技术全链条赋能智能化升级，推动生产、管理、运营模式深度变革，实现发展质量与效率双提升。**管理端**，深化“一码通”体系建设，实现物资采购、保管、使用全链条闭环管理，全面提升物资周转效率，有效压降采购及仓储成本；扩大“我找车”等智慧物流平台落地范围，推动物流、仓储从成本中心向利润增长极转型，提升供应链协同效率；推进全级次 ERP 系统与 OA 办公平台深度融合，整合生产经营、计划调度、设备管理等多领域系统。**安全端**，重点推进关键工序自动化升级，盐碱分公司“一键改塔”技

术成功试运行，实现碳化塔切换从人工经验依赖向全自动程序执行的转型，大幅降低生产波动风险，提升装置有效运行时间；树脂厂聚合系统自动化项目持续深化，自控率保持 95%以上，关键工艺指标控制合格率超 99.9%。

### 三、加强顶层设计，持续提升企业治理效能

董事会坚持把系统提升治理水平作为改革深化行动的核心关注点和重中之重，在公司治理中始终坚持“一以贯之”，加快打造科学、理性、高效的董事会，充分发挥董事会“作决策”功能作用，着力建立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形成“党委领导，董事会、股东会战略决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监督，经理层授权经营”的现代企业治理结构，确保公司沿着战略目标不断前进。

一是**党建内嵌治理，强化政治引领**。坚持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的各个环节，在制度层面上，公司及下属企业全部完成“党建工作进章程”，确立了各级党组织在企业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法定地位。在体制层面上，全面落实党委成员与公司其他治理主体“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把党组织内嵌到公司治理结构之中；在机制层面上，建立以党委前置研究讨论为根本要求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权责界定清单和党委前置研究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的工作机制，强化重大项目建设、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关键领域前置论证，通过组织原则和风险研判，重点审视决策的战略必要性、投资安全性以及流程合规性，将国资监管要求转化为董事会决策时可评估、可执行的具体议题目录，确保“红色基因”在市场化的公司治理中有效循环。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实现党委会前置率 100%。

二是**优化治理框架，提高运行效率**。董事会贯彻执行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有关要求，2025 年 4 月，组织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完善《公司章程》，依规取消监事会，将监督职能融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全部由独立董事组成，均具备深厚的财务、法律及行业管理背景，确保了客观性与专业性。公司同步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细化其在财务监督、内控评价、合规体系及风险预警等方面的权责与流程，更好地适应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提高了公司运行决策效率。同时，在“1+2+N”制度体系基础上，董事会持续以国资委、证监会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为依据，采用自查方式，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2025年，修订完善《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实施细则》等23项管理制度，新定2项管理制度，持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了公司治理体系。

**三是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激发内生动力与发展活力。**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市场化机制有机结合，完善制度体系、压实改革责任。建章立制明规范，制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中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等制度，明确任期期限、目标设定、考核流程、薪酬兑现与退出机制。全面覆盖强推进，公司及各级子企业经理层成员及中层100%签订《岗位聘任协议》《年度及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明确3年任期与刚性考核指标，构建“岗位有任期、履职有目标、考核有标准、奖惩有依据”的管理体系。压实责任抓落实，成立改革专项工作组，董事会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牵头实施，强化过程监督与动态评估，确保改革落地见效。通过契约化管理，公司市场化经营机制全面激活，队伍活力显著增强，干部队伍结构持续优化，干事创业氛围浓厚，履职积极性与创新能力大幅提高。治理体系更加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更加成熟，董事会规范运作、经理层高效执行、风险防控能力持续增强。

#### **四、紧盯风险防控，推动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安全生产是企业运行的根本，合规运行是公司治理的底线。董事会高度重视依法治企、合规经营和安全生产，多维度强化监管，公司经营风险

进一步降低，防风险、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

**一是安全环保管理守牢底线，筑牢根基。**坚持“安全发展、绿色发展”理念，始终坚守“零事故、零伤害、零污染”目标，深化环保精细化管理，着力“优体系、防风险、强基础、提能力”，确保了安全生产风险可控、在控、能控，实现了安全环保形势持续稳定，顺利完成了各项安全环保目标任务。**安全方面**，以“强基固本年”为抓手，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与公司管理体系深度融合，运用化工思维、化工理论、化工手法提升工艺、设备、电仪等基础管理水平。实施树脂氯乙烯转化自动化改造、次氯酸钠有效氯在线检测，氯碱一期片碱装置和天辰公司 10 万吨装置 DCS 自动化升级等项目，不断提升重点工序自动化、智能化及本质安全水平。**环保方面**，与中科院工程研究所合作，首创性开展开式循环水系统节水技术研究，项目已投入使用，节水效果明显，水资源综合利用率显著提升；全面落实节能降碳三年行动方案，热电厂发电碳排放强度、供热碳排放强度同比明显降低；电力运营方面，精研购电策略，推动电力运营实现质效双升，有效提升企业绿色竞争力。创新实施“发用协同、精准调峰”策略，实时监测现货价格走势，动态优化合约电量配置，降低基本电价。

**二是合规建设恪守准绳，守住底线。**董事会始终坚守合规底线、严守国资红线，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秉持诚信经营理念，健全守法合规管理体系，抓实重大合规风险防范举措，定期梳理并严格执行经营业务相关法规、行业及监管要求，厚植合规文化根基，保障公司安全稳定可持续发展；强化法治建设顶层设计，完善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机制，持续提升依法治企水平。充分发挥总法律顾问与律师专业审核把关作用，将合法合规性审查作为重大决策前置必经程序，全面嵌入各业务流程；聚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强化合规意识培育，提升履职能力与合规知识储备，推动公司规范运作走深走实；扎实推进关

联交易、资金占用等重点领域合规建设，织密风险防控屏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三是积极应对下行风险，稳健经营。**报告期内，面对主要产品市场价格下行，需求延续弱势，化工行业原料价格波动等风险，公司坚守风险防控底线，多措并举对冲风险，保障企业稳健经营。全流程降本增效，深化装置节能技改、原料优化采购、物流统筹管控，显著降低单位生产成本；优化经营布局，聚焦客户需求导向，科学调整优化区域、客户、定价结构，实现纯碱、PVC 期现结合交易量效齐增，CPH-10 新产品成功投放市场，氯酸钠出口量创下历史新高；强化资金管控，大力压减应收账款，加快各类存货处置变现，严控两金占用规模增长，提高资产运行效率。合理配置长短期债务比例，积极争取低息贷款资源，有效缓解财务压力。

**四是本年度重大风险事件情况：无**

#### **五、做优价值管理，引导资本市场合理定价**

董事会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坚持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兼顾的原则。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改进和加强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文件精神，迅速响应。报告期内，完成股份回购工作、积极开展价值管理合作、高精度投资者沟通，持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一是持续完善市值管理工作。**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组织实施股份回购；2025 年 12 月 24 日，发布《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完成回购 903.657 万股，支付总额 6,704.11 万元，展现了公司在维护股东价值方面的积极作为，以及对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同时，持续完善资本市场宣传报道工作机制，年初至今，发布《中盐化工重组事项获股东会高票通过 布局天然碱“反内卷”获券商聚焦》等公司高质量改革发展文章 15 篇，充分发挥新闻宣传

报道引导舆论、内强信心、外塑形象等作用，提高了公司资本市场认可度。

**二是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董事会高度重视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工作，严守信息披露底线，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证券监管要求，遵循法定信息披露基本原则，把好信息披露质量关。优化定期报告披露形式和内容，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深度和广度，确保日常信息披露工作零差错。2022年起，连续四个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最高等级A级评价。同时，董事会持续深耕ESG管理实践，连续三年编制并披露《ESG报告》，2025年度，根据万得ESG评级公布的最新数据，公司ESG评级首次荣获A级评价，ESG综合得分在行业细分领域277家基础化工企业中位列第8，标志着公司长期以来在践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表现得到了高度认可。

**三是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始终践行“企业发展、员工增收、回报股东、奉献社会”的企业宗旨，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的基础上，连续多年以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真诚回报股东。在交流层面，董事会高质量举办年度、半年度和季度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内蒙古证监局年度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均亲自出席会议，向投资者解读公司经营业绩；采用“现场调研+线上沟通”的方式，持续建立与机构投资者的良好关系，增强互信与合作，传递公司价值。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深圳及公司本部接待诚通基金、民生证券、鹏华基金、中欧基金等机构投资者50余家，就公司利润分配、资本运作、价值创造等内容向资本市场做了详细介绍、推介，并取得良好的反响。

## **六、董事会基础工作开展情况**

### **（一）董事会建设情况**

2025年5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董事会严格落实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治理规定，紧紧围绕国资委改

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部署，践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充分考虑教育背景、工作经验、性别、年龄等，为公司提供更为全面的视角和观点，有利于作出更全面、更客观的决策，于 2025 年 6 月组建了新的董事会班子。同时，第九届董事会首次设置职工董事，将职工的意愿、需求和意见带到董事会，使董事会在决策时充分考虑职工的利益和关切。

公司设有专职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部（董事会办公室）负责配合董事会开展工作。

##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董事会严格落实《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各项工作要求，董事会决策严格遵循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原则，科学、规范召集、召开会议，严格履行董事会前端管“目标”、中间管“过程”、后端看“结果”流程，有效发挥了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报告期内，组织召开董事会 15 次，审议议案 92 项。

**一是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董事会按照规定设有战略与 ESG、审计、薪酬与考核及提名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为董事会决策质量和效率提供了有力保障。董事会召开前，公司组织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或重大投资沟通会，董事讨论并形成一致意见，严格把好提案审核关。2025 年度，董事会 60%议案会前经专门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研究，例：《关于投资建设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锅炉烟气超低排放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等 24 项议案事先提交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研究通过后提报董事会决策，进一步提高了董事会议案的科学性。

**二是发挥外部董事作用。**董事会深入推进保障外部董事科学履职规范建设。2025 年，公司组织外部董事现场调研 4 次，邀请外部董事参加公司重点项目汇报会、经营管理工作部署推进会等重要会议 5 次，为外部董事掌握企业情况、提升履职水平、充分发挥作用提供强有力支撑。外部董

事发挥其专业能力高、信息来源广、与各界企业单位交流联系多的优势，为公司经营管理、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提供大量有益信息和建议。

**三是确保董事会议事成果切实转化为生产力。**持续加强对董事会决议执行的监督，强化决策效果跟踪问效。截至目前，2025年董事会审议事项完成率95%，重大项目投资等建设期较长事项在《年度报告》《年度董事会决议完成情况统计表》中汇总进展情况，定期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确保董事会决议的贯彻落实和高效执行。指导监督经理层有效执行董事会决议的同时，根据《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工作要求，对授权董事长、总经事项制定《董事会授权事项行权台账》，定期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 （三）2025年度董事会整改提升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以推动落实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为契机，持续全面加强外部董事支撑服务保障工作。严格按照《外部董事履职保障实施办法》《董事会信息沟通协调制度》保障专职外部董事科学履职，并将外部董事的意见建议落实到实际决策中，既提升了决策质量，又防控了经营风险。

2025年，公司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定期了解和检查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材料，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有效地保证了公司运作的合理性和公平性，并以专业的知识和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为公司管理出谋划策，充分发挥了董事作用，公司稳步、持续、快速的发展得到了资本市场的充分认可。公司连续三年蝉联国资委标杆“双百企业”，连续四年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A级评价；成功入选“2025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公司荣获第三届国新杯ESG卓越央企金牛奖；公司董事长荣获年度ESG先锋人物；董事会秘书荣获2025年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5A级评价。

## 第二部分 2026 年工作计划

### 一、2026 年工作指导思想

2026 年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更加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刻领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企业负责人会议以及中盐集团年度各类会议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经营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作用，遵循“深化改革、精益求精、提质增盈、行业引领”经营方针，初心不变、凝心聚力，锚定“建设世界一流化工企业”总目标，聚力打造“管理精益、装备精良、业绩优秀、环境优美”的现代化化工标杆，为坚定不移做强做优做大企业凝聚磅礴力量。

### 二、2026 年工作思路

围绕 2026 年及今后一段时期的工作，就如何开启企业高质量发展新征程，董事会从战略和全局高度，立足发展总基调、大方向，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定目标

2026 年，董事会将继续以“建设世界一流化工企业”目标为引领，以完成全年指标任务为基准，在开拓国内外市场、优化产业布局、增加有效投资、加大科技研发等方面狠下功夫，督促各项管理提升和优化调整工作方案落地见成效，实现全年零事故、零伤害、零污染，无质量事故，无违反公司业务规则行为，无网络安全事故，完成节能减排任务目标及各项生产经营目标，稳字当头做好各项工作，增强效益增长的稳定性、可持续性，努力保持经济平稳运行、稳健发展，实现高质量的实质性增长。

#### （二）明定位

公司的目标是做世界一流化工企业，现阶段发展方向是做强、做优、做大两碱、两钠、两树脂。公司的纯碱、金属钠、糊树脂等产品已经做到规模之大，认真做好**价值跃升、极致成本、绝对差异**，才能实现竞争格局之最、战略地位之重。

### 1. 纯碱产业：

青海两碱的发展定位是“稳量提效、精准管控、极致降本”，做到“大而优”。做优存量，不追求产量再提升，所有投资都基于把存量做优、做细、做差异，通过做优、做强达成标杆。同时，以化工思维、化工理论和化工手法赋能纯碱生产全流程，极致降耗、降费（中小修费用、人工费用、管理费用）、降价（电价、煤焦、盐）。

盐碱分公司纯碱业务聚焦高端化、差异化发展路径，定位是“小而优”。只做自己的专属优质市场，轻灰做纯碱中的高端碱，重点面向碳酸锂行业，布局推进低钙轻质纯碱、电池级纯碱及食用碱的生产与销售，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

中盐碱业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一流设计、一流装备、一流施工、打造世界一流制碱企业”，以工艺路线最优、装置选型先进、产品质量卓越为遵循，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运营、高质量发展，全力推进天然碱项目早设计、早建设、早投产，实现“两年投产、三年达产”目标。

2. 氯碱产业：氯碱各单位本身就是循环产业链的有机整体、共生同长的产业体系，要树立“全链条、全要素、全周期”协同管控理念，联动创新创效，实现氯碱系统高质量、低消耗、高效益最优运行。“做专业化、精细化管理的标杆”，是对氯碱、树脂、高分子三个单位的定位，也是工作要求，各单位要心中有目标、手中有抓手、行动有效果。天辰公司坚持“建体系、提节奏、抓队伍、强专业”的管理遵循，做高端、做差异，稳质、提质、降耗、压库；热电板块追求厂用电率降低和装置长周期运行；电石板块持续稳负荷、降成本、树标杆；建材板块坚持“扩能、提质，做

差异”，持续拓展新产品市场应用场景。

3. 两钠产业：“专精特新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是钠业公司的定位。钠业公司要以化工思维、化工理论、化工手法全面提升科学管理效能，尤其电槽装置的结构对电耗、盐耗、运行周期的影响机理，要从理论上加深理解，提升认知能力。要遵循“聚集人才、用好人才”的可持续发展理念，实现技术突破、理论突破、能力提升和业绩提升。

### （三）促创新

面对盐化工行业绿色转型、技术迭代的竞争态势，公司的科技创新工作必须秉持“开放、协同”的鲜明态度，构建“基础研究强、应用转化快、激励保障实、效益业绩优”的科技创新体系。

**开放**，就是打破脱离市场需求的“闭门造车”思维，一方面，主动跨界融合，“走出去”链接关联资源，加强与科研院校、技术服务商的合作，通过技术开放、平台赋能、标准输出，主动将现代化、引领型理念转化为自身的技术语言、产品特质和生态规则，构建一个以公司核心竞争力为中心的产业生态，赋能传统产业升级，培育新质生产力增长点。另一方面，深化产学研用协同共生，主动对接顶尖高校、科研院所、行业头部企业，共建联合实验室、技术创新联盟，共享科研设备、数据资源、智力资源，通过“引进、消化、吸收、转化”路径，实现为我所用、为我所长、助我领跑。例如，已落地见效的进口雾化器国产化项目，以及正在联合攻关的均化泵国产化项目，正是科技与产业深度融合，“卡脖子”技术替代与高端装备国产化的成功实践。此类攻关不仅要持续加码投入，更要构建多点突破、集群攻关的雁阵效应。

**协同**，就是战略同向、体制同轨、资源同配，确保创新力量不分散、创新方向不偏离。让研发与产业融合、创新与战略同步，确保每项科研投入精准对接产业升级需求，每个创新成果都能够服务公司战略。固定资产投资方面，科学论证、精准投资，做会做的、能做成的、能明显见效的投

资项目，确保选择正确、效益可期。如，与国内头部研究院共同开发天然碱高效湿分解塔，高分子丁腈高端树脂，正是针对个性化需求开展的定制研发，实现了研发与市场的精准对接。与华东理工大学合作的双工艺制造糊树脂方法研究以及聚氯乙烯糊树脂性能检测与研究；建材公司以市场为导向捕捉需求，推动进口替代水泥、矿井充填材料、新型硅铝质固废胶凝材料等多样化新品研发的实践，都是发现新应用场景到满足需求的具体体现。

#### （四）防风险

**一是追求零事故、零伤害、零污染目标。**作为化工产品制造企业、经济实体，持续健康发展的关键，就是安全生产可控、在控、能控。董事会将指导经营层围绕安全生产“三控”，按照年度安全环保工作会议部署，厘清责任、细化举措，以一步不停歇、半步不退让的严肃态度落实安全职责，以任何缺陷都不放过的刚性手段，查隐患、消除隐患，有效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坚守环保初心**，环保不仅是发展问题，更是生存问题。既要种好当下田，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法律法规与政策要求，确保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更要播好未来健康发展的种子，将环保理念深度融入企业发展基因，成为全员的自觉行动，以高水平环保倒逼高质量发展，决不以牺牲环境为代价换取一时的增长，坚决杜绝向未来遗留风险敞口。

**二是强化合规运作**，公司上下要深刻认识到，公司上市公司身份决定了企业必须按上市规则办事。合规经营是进入资本市场的“入场券”，更是行稳致远的“压舱石”。各单位要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作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的关键一环，确保每一处细节都经得起规则检验、市场监督和证监会监管。要推进法治建设，聚焦重点领域，以“零容忍”态度，牢牢管住经营管理“绝大多数”，强化自我监督、业务监督及专责监督，紧盯选人用人、废旧物资处置与销售、大宗原辅料采购、招投标、重点项目验收、业务接待等高风险环节，常态化开

展风险排查整治，确保每一道关口都严把标准规范，每一个环节都严守法律红线。

**三是全面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力争实现上交所信息披露评价“5连A”。在确保信息披露合规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制度，如：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通过公众号等新媒体渠道发布定期报告、ESG报告“一图看懂”，以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方式展现公司经营情况，提高投资者获取公司关键信息的效率。完善ESG管理体系，高水平编制并披露ESG报告，在资本市场中发挥示范作用。

### **（五）精管理**

**一是持续深化改革**。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既是国务院国资委的要求，也是政治所向、发展所需。公司已连续三年蝉联国资委标杆“双百企业”，这是集体荣誉，也为公司树立了良好标杆形象。2026年是全面贯彻落实新一轮国企改革部署的关键一年，要精准锚定年度发展目标，聚焦国有企业改革深化、企业管理提质两大核心任务，精准明确改革重点任务、细化工作举措，高质量编制改革实施方案，构建起“顶层设计+分层落实+闭环管控”的改革推进体系，为改革工作有序开展、落地见效提供坚实保障。

**二是做优市值管理**，坚持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兼顾的原则。主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顺应信息化和数字化发展趋势，持续丰富投资者交流形式。在高质量召开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基础上，以“线上线下”协同方式开展高精度投资者沟通，向投资者阐明公司的战略定位、功能使命、愿景目标等，并对公司发展方向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进行重点说明，丰富投资者认知，提升各类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理解与认同；持续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提升履职能力和合规知识储备，共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三是强化资本运作**。围绕公司高质量发展目标，充分利用上市平台提升核心竞争力，发挥上市并购重组功能，进一步稳固公司基础化工行业地

位，延伸公司副产品产业链。

2026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公司实现阶梯式稳健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一年。站在新的起点，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央企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紧扣“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巩固提升”工作要求，聚焦主责主业，强党建、明定位、活机制、促创新、强队伍、防风险、建生态、塑文化，高质量、高水平推进天然碱等重大项目建设，确保“十五五”实现良好开局。

该议案已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审计报告，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389,349,672.20 元，2025 年实现净利润 115,277,212.9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949,395.49 元，每股收益 0.05 元。

本年度拟以 2025 年末总股本 1,466,309,533.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9,036,570 股后，即 1,457,272,963 股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4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7,014,733.26 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0.05%。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67,041,052.9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04,055,786.16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40.7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37,014,733.26	181,607,824.05	403,389,592.19

(元)			
回购注销总额 (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3,949,395.49	518,792,627.42	1,187,799,869.51
本年度末母公司 报表未分配利润 (元)	970,863,390.13		
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元)	622,012,149.50		
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平均净利润 (元)	593,513,964.14		
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 购注销总额 (元)	622,012,149.50		
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 购注销总额 (D) 是否 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	104.8		
现金分红比例 (E)	否		

是否低于3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提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该议案已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确认及 2026 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1.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购买货物,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能够节约和降低采购费用,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有利于促进公司产品的销

售。议案中涉及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确认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周杰、乔雪莲、王广斌、杨廷文、王吉锁回避了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一致同意本议案。

## 3. 股东会审议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该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年，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与控股股东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参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等相关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采购货物、接受劳务、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和经营租入等。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确认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2025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215,811.83万元，比2025年预计减少31,419.6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5年预计总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总金额	本次预计与上年实际发生差额较大原因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氢气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87,700.00	80,183.84	原材料降价
	原煤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49,000.00	47,192.15	
	水、电、蒸汽等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	6,669.04	采购量降低
	盐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6,256.35	
	盐	中盐镇江盐化有限公司	4,800.00	1,685.89	产量降低
	盐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3,000.00	3,227.27	
	盐	云阳盐化有限公司	2,400.00	2,014.60	
	盐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1,320.00	323.24	采购量减少
	包装物	中盐安徽银华工贸有限公司	1,000.00	1,044.74	
	氯酸钠	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600.00	506.34	
	低钠盐	中盐京津冀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70.00	77.29	
	杂志费用	《中国盐业》杂志社有限公司	50.00	60.17	
	包装袋	中盐宁夏金科达印务有限公司	20.00	21.03	
	租赁费等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250.00	218.08	
	氯化钠	中盐云虹湖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0.01	0.01	
	采购及服务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2,850.00	1,860.93	采购量减少
	技术咨询等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80.00	112.08	
	技术咨询等	中盐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0	32.83	
	检测费	国盐检测（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4.00	3.11	
		<b>小计</b>		<b>167,664.01</b>	<b>151,488.98</b>

销售货物 及提供劳 务	PVC、纯碱等 产品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 公司物资分公司	40,240.00	25,783.59	销量下降
	水、电、汽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 公司	24,500.00	25,281.40	
	维峰盐藻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 院有限公司	0.00	0.37	
	蒸汽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 司	8,525.65	8,791.99	
	乙炔气、电 石渣等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 份有限公司	3,087.00	2,088.63	销量下降
	纯碱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 责任公司	2,520.00	2,024.41	
	纯碱、盐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 公司	350.00	145.02	销量下降
	纯碱、盐	中盐甘肃盐业有限 公司	270.00	94.39	销量下降
	电石渣	中盐安徽红四方新 型建材科技有限公 司	50.00	48.82	
	纯碱、糊树 脂	中盐常州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20.00	19.74	
	材料销售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 团有限公司	3.00	1.58	
	材料销售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 公司	1.66	1.66	
	盐藻粉	中盐国本盐业有限 公司	0.19	0.19	
	盐	内蒙古蒙盐盐业集 团有限公司	0.00	41.06	
	小计		<b>79,567.50</b>	<b>64,322.84</b>	
合计		<b>247,231.51</b>	<b>215,811.83</b>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2025年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对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2026年关联交易类别细化为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租入资产和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预计总金额(按预算)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26年1-3月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总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本次预计与上年实际发生差额较大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63,370.00	24.85%	9,393.67	47,192.15	27.49%	采购煤量上升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57,900.00	93.76%	20,880.06	80,183.84	92.32%	产量减少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5,050.00	8.67%	977.08	6,256.35	14.88%	产量减少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6.24%	1,390.21	6,669.04	7.68%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2,800.00	4.57%	514.45	3,227.27	7.80%	产量减少
	中盐安徽银华工贸有限公司	2,320.00	0.10%	192.61	1,044.74	0.15%	产量减少
	中盐镇江盐化有限公司	2,040.00	2.84%	320.29	1,685.89	3.64%	
	云阳盐化有限公司	1,520.00	13.49%	0.00	2,014.60	4.87%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200.00	1.44%	161.84	323.24	0.78%	
	《中国盐业》杂志社有限公司	60.00	35.00%	52.62	60.17	35.88%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2.79	0.00%	
	上海中盐莫顿盐业有限公司	6.00	100.00%	5.05	0.00	0.00%	
	江西兰大化工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506.34	100.00%	
	中盐京津冀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0.00	77.29	100.00%	

	中盐宁夏金科达印务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21.03	0.00%	
	中盐云虹湖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1	0.00%	
	小计	142,266.00		33,887.88	149,264.7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2,000.00	100.00%	4.25	1,860.93	100.00%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00	15.10%	4.72	112.08	14.85%	
	中盐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	13.26%	0.00	32.83	4.35%	
	国盐检测(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0.00	3.11	0.39%	
	小计	2,220.00		8.96	2,008.95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265	0.03%	65.18	215.28	0.0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23,550.00	2.08%	0.00	25,783.59	2.27%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16,900.00	2.24%	5,460.52	25,281.40	2.23%	产量减少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12,100.00	1.10%	2,681.84	8,791.99	0.78%	产量减少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0.12%	296.69	2,088.63	0.18%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1,580.00	0.15%	363.09	2,024.41	0.18%	
	中盐甘肃盐业有限公司	140.00	0.01%	0.00	94.39	0.01%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120.00	0.01%	22.15	145.02	0.01%	
	中盐安徽红四方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96.00	0.00%	0.00	48.82	0.00%	
	中盐常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00	0.00%	9.36	19.74	0.00%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	0.00%	0.23	1.58	0.00%	
	内蒙古蒙盐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80.00	11.00%	36.47	41.06	0.00%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66	0.00%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37	0.00%	
	中盐国本盐业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19	0.00%	
	小计	<b>57,198.00</b>		<b>8,870.34</b>	<b>64,322.84</b>		
	合计	<b>201,949.00</b>		<b>42,832.37</b>	<b>215,811.83</b>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晓科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南里 24 号 1-15

经营范围：销售食品；销售木材、电缆、包装材料、塑料制品、日用品、化妆品、厨房用品、钢材、木材、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家用电器、办公设备、针纺织品、汽车零配件；零售盐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及砂石制品）；农产品仓储；招标代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食品添加剂。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分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二)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廷文

注册资本：46,900 万元

注册地址：昆山市张浦镇振新东路 8 号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的生产（按《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生产）；从事气体开发技术咨询；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机械设备及钢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法人杨廷文为公司董事，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盐昆山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20% 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三)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钮永涛

注册资本：44,116.64 万元

注册地址：常州市金坛区北环东路 129 号

经营范围：液体盐、真空制盐、碘盐及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地下岩盐、砷硝的开采；化工产品（砷硝、氯化钙、硫酸钡、石膏粉及石膏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废液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盐腔利用和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生产；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动车充电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四）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景林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经六路东、纬五路北侧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农药生产；农药零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生物农药技术研发；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

用权租赁；特种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五）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普向东

注册资本：16,6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淮安市洪泽区西顺河镇沿河路

经营范围：元明粉、氯化钠生产、销售；货物装卸、仓储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盐淮安盐化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六）中盐安徽银华工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韞

注册资本：1,091.4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连水路 9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包装服务；纸和纸板容器制造；纸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食用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子产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

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盐安徽盐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七) 中盐镇江盐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钮永涛

注册资本：26,441.22 万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丹徒经济开发区二重大道 218 号

经营范围：真空制盐（工业盐）；工业盐零售；盐卤水、化工原料（危险品除外）的销售；芒硝、氯化钙、硫酸钡、石膏粉及制品的生产；盐业所需设备、钢材、木材、塑料及助剂、建筑材料、包装材料的购销、仓储；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八) 云阳盐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大林

注册资本：21,500 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云阳县双江街道蜀光村 100 号工业园区 C 区

经营范围：工业盐、液体盐、精制盐（食品精制盐、绿色食品精制盐及多品种精制盐）等的生产、销售及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卷烟、雪茄烟零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

般项目：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货物进出口，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盐西南盐业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九）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泽泓

注册资本：23,194.5 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鱼河镇

经营范围：食盐、农牧盐、工业盐、多品种营养盐及卤水的生产、盐化工产品生产加工（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食盐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十）《中国盐业》杂志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屈晓明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南里 24 号 1-5 内 109

经营范围：出版、发行《中国盐业》杂志；承办《中国盐业》杂志国内广告；技术咨询、技术培训、销售针纺织品、百货、化工轻工材料、建筑材料。（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十一)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注册资本：188765 万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乌斯太镇）贺兰区人民路中盐综合科技楼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工业纯碱、食用碱的生产与销售；电力生产；电器维修；水电暖供应；餐饮住宿；物业管理；进出口贸易；建筑材料销售；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设备租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给排水、水暖设施安装、维修；水井维护；机械设备及电仪设备安装、维修、租赁；土建工程；职业技能培训、职业技能检定服务（凭资质经营）。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十二) 上海中盐莫顿盐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永鑫

注册资本：1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浚浦局路 1 号

经营范围：从事消费者营养健康盐类和调味盐类及其他特色品种盐、食盐、软水盐、软水剂机器、调味料（固态）的生产、加工、分装和开发；销售自产产品；上述产品同类商品、日化品的进口、批发、网上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食品销售。（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

关系。

(十三)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发荣

注册资本：4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融和路 681 号宝策大厦  
11 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合成技术研发；生物饲料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等。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十四) 中盐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尹科明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长沙市雨花区体院路 28 号盐勘小区办公楼 608 房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住房租赁；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十五)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建革

注册资本：4,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昆山开发区三巷路 101 号

经营范围：热力（蒸汽）及其相关材料、设备等产品的批发、零售和售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供热技术开发，供热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十六) 中盐甘肃盐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开文

注册资本：5417.4097 万元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郑家台 56 号

经营范围：食盐批发；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非食用盐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销售代理；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市场营销策划；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十七)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港

注册资本：3,383.63 万元

注册地址：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 108 号

经营范围：各类食用盐（含多品种营养盐）、工业用盐，机电产品、预包装食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日化洗涤盐产品、副食品、调味品、百货；场地及房屋租赁、糖酒、日用化工、干鲜、茶叶、钢材、建材、劳保用品、饲料添加剂、农副产品、货物装卸、五金交电、生资日杂、办公用品、水暖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盐宁夏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十八）中盐京津冀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多荣

注册资本：6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儒福里 41 号 14 号楼 7-8 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盐批发；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食盐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非食用盐销售等。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十九）中盐宁夏金科达印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岩

注册资本：1,2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古峡东街）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特定印刷品印刷；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二十）中盐云虹湖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祝建华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云梦县梦泽大道南 12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和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二十一）国盐检测（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毅

注册资本：1,03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融和路 681 号宝策大厦 11 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量技术服务；认证咨询；标准化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实验分析仪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二十二）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威

注册资本：16,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氯酸钠、双氧水产品的生产、销售（凭许可证有效期限经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批发及零售；进出口经营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二十三）中盐安徽红四方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凌辉勋

注册资本：4,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肥东县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

经营范围：新型建材科技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石灰和石膏制造、水泥制品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砖瓦、建筑材料制造、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隔热隔音材料制造、其它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模具制造、其它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

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建材批发；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二十四）中盐常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成军

注册资本：67,428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经济开发区建材路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港口经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禁燃区内不得含有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二十五）中盐国本盐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军峰

注册资本：5,997.68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丹江北路 55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盐生产；食盐批发；食品销售；调味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

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食用盐加工;非食用盐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灯具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各方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所有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者损害关联方的利益。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

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国家有规定的以规定为准,国家无规定的以当地可比市场价为准;无可比市场价格以合理的成本费用加上合理的利润为定价。

###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购买货物和租赁资产,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能够节约和降低采购费用,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有利于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经营效益最大化。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并且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该议案已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情况详见 2026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部分参控股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7】。

该议案已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预计担 保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情况详见 2026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部分参控股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7】。

该议案已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预计担 保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26年4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部分参控股子公司提供2026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该议案已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2025年年度股东会  
听取材料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会议安排,本次股东会将听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三位独立董事胡书亚、赵艳灵、李强作出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胡书亚),《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赵艳灵),《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强)。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